

# 慈濟大學癌症轉譯研究中心設置辦法

111年1月12日110學年第二次全球永續發展目標教研總中心諮議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

111年1月21日第186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校為建立癌症研究跨機構資源共享平台，提升學術研究能量，並強化產學合作動能，以期發展適合用藥，並在追蹤及診斷上能有較準確及安全的評估指標，以精準醫療之策略提升病人存活率及生活品質，特依慈濟大學研究中心設置細則成立「慈濟大學癌症轉譯研究中心」，英文名稱「Center for Cancer Translational Research」，英文名稱簡寫CCTR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，並訂定「慈濟大學癌症轉譯研究中心設置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本中心任務如下：
- 一、整合癌症轉譯研究資源，並建立團隊合作模式。
  - 二、促進癌症基礎與臨床研究。
  - 三、建立癌症診斷及追蹤的生物指標。
  - 四、發展癌症新穎療法。
  - 五、提升研究能量，強化產學合作動能。
  - 六、協助癌症轉譯醫學跨領域團隊的創新育成。
-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名，統籌中心行政及研究工作，由校長聘請相關領域研究卓越，且對該領域有重大貢獻者擔任。
- 第四條 本中心承接研究計畫、產學合作、研發成果歸屬及運用、智慧財產授權及業界回饋等，依本校法規及政府相關法令辦理。
- 第五條 本中心之收支以自給自足為原則，並應就研究及營運績效作定期評估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；修正時亦同。